



**靈糧堂怡文中學**  
**Ling Liang Church E Wun Secondary School**  
電話：2109 4000 傳真：2109 4066

家長通知函 2018/2019 No. 275

敬啟者：

有關「製作曲奇義工服務」事宜

為讓學生有機會實踐「施比受更為有福」的真理及豐富「其他學習經歷」，本校生命教育委員會擬舉辦「製作曲奇義工服務」，盼 貴家長鼓勵 貴子弟參加是次具教育意義活動。有關是次活動之詳情如下：

- 活動日期：二零一九年五月四日(星期六)  
活動時間：上午 9 時 45 分至下午 12 時 45 分  
活動地點：鄰舍輔導會怡欣山莊 (新界沙田亞公角山路 45 號)  
活動內容：與智障學生一齊製作曲奇  
集合時間：上午 9 時  
集合地點：本校小食部  
解散時間：下午 1 時 30 分  
解散地點：本校小食部  
交通安排：的士 (由鄰舍輔導會資助)  
費用：全免  
服飾：整齊學校體育服  
負責老師：許麗珊老師  
帶隊老師：許麗珊老師  
備註：1. 學生須注意安全，服從老師的指示及不可擅自離隊。  
2. 如活動當日天文台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、三號強風或以上信號，或教育局宣佈停課，當天活動將會取消。

煩請 貴家長簽覆下附回條，並囑咐 貴子弟於四月十二日將回條交回負責老師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109 4000 與本校生命教育委員會許麗珊老師聯絡。

此致  
貴家長／監護人

靈糧堂怡文中學校長

謹啟

羅偉文

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一日

回 條

敬覆者：本人已知悉 貴校『家長通知函 2018/2019 No. 275 (有關「製作曲奇義工服務」事宜)』內容。現覆如下：

- \* 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是項活動，並提醒敝子弟注意安全。  
\* 本人不同意敝子弟參加是項活動。

此覆  
靈糧堂怡文中學

家長姓名：\_\_\_\_\_ (正楷)

(或監護人) \_\_\_\_\_ (簽署)

家長／監護人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

二零一九年四月\_\_\_\_\_日

學生姓名：\_\_\_\_\_ 班別：\_\_\_\_\_ 班號：\_\_\_\_\_

\*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加「✓」。